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陳奕安
電話：035220097
電子信箱：05346@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9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3011391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80000A_1130113914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及國立臺灣大學辦理「113年度教育部氣候變遷教育教案設計競賽」簡章1份，請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7月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79717號函辦理。
- 二、本競賽旨在因應氣候變遷因應法第42條第5款：「於各級學校推動以永續發展為導向之氣候變遷教育，培育師資，研發與編製教材，培育未來因應氣候變遷之跨領域人才」，並結合我國2050淨零排放路徑，設計不受傳統框架及議題限制之教案，強化我國高中、國中及小學教師之氣候變遷教學能力。
- 三、本競賽主題為「淨零碳路，校園碳路人」，請以此為核心概念設計單一教案，並融入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兼顧經濟、社會、環境面向，符合以永續發展為導向之要旨。
- 四、競賽期程、參賽對象與參賽方式等資訊如下：

學務處 113/07/09 11:16



1130004065

有附件

- (一)報名方式：本競賽一律採網路報名，報名網址為
<https://reurl.cc/aqRAjG>，成功報名之後，將會以
Email通知，詳細辦法請參考簡章。
- (二)報名期限：即日起至113年7月31日（星期三）晚間11時
59分截止。
- (三)作品格式：每校報名件數不限，皆可獨立或協作完成，
每參賽團隊繳交1份以「氣候變遷」為核心主題之教學教
案，詳細格式與繳交方式請參閱簡章。
- (四)作品人數限制：每位教師至多以參與1件作品創作為限，
每件作品報名人數以3人為限（參賽人員確認後即無法更
改）。
- (五)作品繳交期限：即日起至113年9月30日（星期一）晚間
11時59分截止。
- (六)參賽對象：全國現任教於公立高中職、國中、國小或立
案之私立中、小學教師。

五、評審標準與獎勵方式：

- (一)與「因應氣候變遷」及「2050淨零排放策略」之關聯度
(40%)、知識（科學知識、脈絡知識、議題知識等）之內
容正確性(15%)、教案跨領域整合性與教學執行之可行性
(20%)、教學成果之可評量性(20%)與其他創意(5%)，總
計100%。
- (二)獎勵方式：以參賽隊伍為單位，取前三名，分別獲得新
臺幣3萬、1萬5,000元、1萬元獎勵，另取佳作團隊1組，
可獲得獎金5,000元，最終得獎結果由審查委員會決議獲
獎名單或從缺。

(三)獲獎結果公告平台及日期：113年10月8日（星期二）於教育部氣候變遷教學資訊平臺(<https://climatechange.tw/>)公布競賽結果。

(四)頒獎日期及地點：113年10月20日（星期日）於「2024年臺灣氣候行動博覽會」會場舉行。

六、活動聯絡窗口：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永續管理與環境教育研究所葉欣誠教授研究室，電話：02-7749-6564；電子郵件：ntnugiee406@gmail.com，助理陳小姐。

正本：新竹市立小學、新竹市立中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含附件)

